

淮南市医疗保障局



淮医保发〔2019〕91号

关于做好新生儿落地参保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医保局，高新区人社局，经开区社会发展局，毛集实验区人社局、卫计局：

根据《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征缴工作的通知》（淮府办秘〔2019〕48号）文件要求2020年起，各县区医保部门负责办理本辖区新生儿落地参保工作。

9月1日起，因城乡居民医保系统整合切换，原新生儿参保系统因城镇居民医保系统关闭，不能继续办理。9月4日起，新的城乡居民基本医保系统正式上线，将在新系统中进行新生儿参保登记工作，市医保局将于近期安排开放各县区的新生儿参保端口，并组织开展培训工作。

各县区医保部门要积极联系本县区人社和税务部门，对接相

关工作，熟悉工作流程及做法，今年的新生儿参保工作医保部门承担后，相关流程继续延续不变，请各县区积极配合，同时做好新生儿参保统计台账，并就相关政策做好宣传解释工作。



淮南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

2019年9月3日印发
